政府總部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22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22/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2087 傳真號碼 Fax No.: 2121 1468

本函檔號 Our Ref.: TC T3 22/25/1/7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AC/R73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朱漢儒先生

朱先生:

政府帳目委員會

有關《審計署署長第七十三號報告書》第1章 食物環境衛生署規劃、設置和管理公廁的工作

你在 2019 年 12 月 3 日來信,要求我們提供資料,以方便政府帳目 委員會研究《審計署署長第七十三號報告書》第 1 章。有關資料載於附 件,以供參考。

旅遊事務專員

(周韻琴



代行)

2019年12月11日

副本

(傳真號碼: 2526 3753)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 (傳真號碼: 2524 1977)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傳真號碼: 2810 7341) 建築署署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傳真號碼:2147 5239) (傳真號碼: 2583 9063) 審計署署長

立法會 政府帳目委員會

有關《審計署署長第七十三號報告書》第1章

食物環境衞生署規劃、設置和管理公廁的工作

問題

根據審計報告書第 2.32 段,旅遊事務署在過去三年曾否就位於旅遊景點附近新建 的公共廁所或現有公廁的翻新工程向食物環境衞生署("食環署")反映意見。如 有,請提供旅遊事務署與食環署有關的通訊內容。

回覆

過去三年,旅遊事務署曾就以下位於旅遊景點附近而須作出改善的公廁向食環署提供意見:

- (a) 於 2017 年, 旅遊事務署曾向食環署提交凌霄閣景點營運商就凌霄閣公廁及天星碼頭多層停車場公廁的翻新工程和衞生情况的意見;
- (b) 於 2017 年 10 月,旅遊事務署曾向食環署轉達一名市民就全港公廁,包括位於中環街市的公廁,整體衞生情況的意見;
- (c) 於2018年1月,旅遊事務署曾建議食環署改善鹽田仔公廁的潔淨程度;
- (d) 於 2018 年 2 月, 旅遊事務署曾建議食環署改善荔枝窩公廁的潔淨程度和維修 損壞的廁所設施; 及
- (e) 於 2018 年 5 月,旅遊事務署曾應食環署邀請,提供位於旅遊景點附近而須進 行全面翻新及優化工程的公廁名單。

旅遊事務署與食環署就上述個案的通訊內容摘要表列如下:

通訊日期	通訊內容	
(a) 凌霄閣及天星碼頭多層停車場公廁		
2017年1月12日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轉達凌霄閣景點營運商(凌霄閣)就公廁翻新項目提出的關注和建議,包括建議經採用具特色的設計主題、增加座廁數目、擴闊廁所出入口、公廁指示牌等。凌霄閣同時要求提升凌霄閣公廁及天星碼頭多層停車場公廁的潔淨服務水平,以及維修損壞設施。 旅遊事務署請食環署考慮凌霄閣提出的關注及建議,並重新審視翻新項目的工程概要。 	
2017年1月26日	 食環署回覆指已將凌霄閣提出的關注及建議向建築署及其顧問轉達。他們將跟進相關建議,而顧問亦會盡量配合凌霄閣提出的要求。 此外,食環署已檢視凌霄閣公廁及天星碼頭多層停車場公廁的情況,並已提醒其潔淨承辦商保持有關公廁的衞生情況。 	
2017年2月2日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概述較早前的電話討論內容, 即建築署的顧問已採納凌霄閣部分的意見;至於尚未採納的意 見,顧問將作技術可行性研究。旅遊事務署請食環署提醒建築署的顧問與凌霄閣保持緊密聯 絡,並向對方提供相關資料。	
2017年2月17日	 收到食環署提供最新的方案設計後,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查詢有關設計能否採納凌霄閣所提出有關公廁設計主題及擴闊其出入口的建議。 旅遊事務署請食環署、建築署及其顧問向凌霄閣解釋最新圖則,並在落實設計前處理任何未解決及關注的事宜。 旅遊事務署期望公廁翻新計劃及其設計能提升旅客體驗及他們對香港的印象,並請食環署及建築署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改進翻新計劃。 	
2017年2月17日	 食環署回覆並報告關於凌霄閣所提出有關公廁設計主題及擴闊 其出入口建議的最新進展。食環署同時將回覆抄送予建築署, 請對方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改進公廁翻新計劃,並促請其顧問 繼續與凌霄閣聯繫,以處理凌霄閣所關注的事項及尚待解決的 事宜。 	

通訊日期	通訊內容
2017年9月14日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指凌霄閣在過去數月未能聯絡 上食環署以了解公廁翻新計劃的最新進展。旅遊事務署再轉達 凌霄閣的意見給食環署考慮。 旅遊事務署重申,期望公廁翻新計劃能配合山頂作為香港重要 旅遊標誌的地位。旅遊事務署請食環署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再 正面考慮凌霄閣提出的事項。
2017年9月29日	 食環署回覆,提升公廁工作小組已於2017年2月21日的會議上討論公廁的建議設計。工作小組已備悉並適當地考慮凌霄閣所提出的意見。除了就布局、主調顏色及通風系統稍作修改外,工作小組已審批有關建議設計。 食環署補充指,工作小組已請項目顧問於過去數月聯絡凌霄閣,以解決所須處理的技術及銜接問題。項目顧問將繼續與凌霄閣保持聯絡,商討工程時間表及共用通道的翻新工程事宜。
2017年12月5日	●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轉達凌霄閣提出的意見。其中, 凌霄閣建議審視廁格的提供情況,以善用可用空間及公廁所處 的獨特位置。
2017年12月19日	● 食環署回覆,指已於 2017 年 11 月 8 日向凌霄閣提供設計方案。 考慮到凌霄閣就廁格提供情況的建議,署方將進一步修改有關 布局。
(b) 中環街市北面公原	前及租庇利街公廁
2017年10月24日	●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轉達一名市民就全港公廁,尤 其位於中環街市的公廁,整體衞生情況不理想的意見。旅遊事 務署並要求食環署提供署方就改善公廁潔淨程度的工作及未來 優化公廁設施的計劃,以便回應市民的查詢。
2017年11月6日	 食環署回覆指署方已循推行多方面工作,包括加強日常清潔工作、在高使用率的公廁安排廁所事務員值勤服務、加密日常及突擊巡查公廁潔淨承辦商表現等,以確保轄下管理的公廁潔淨衞生。 此外,食環署亦已成立了工作小組,與建築署探討各項改善公廁措施,例如加入現代化及和諧的設計,改善市民對公廁的觀感。 而位於中環街市的中環街市北面公廁及租庇利街公廁,食環署已檢視其潔淨情況,並於 2017 年 10 月將該兩所公廁轉交市區重建局管理。
(c) 鹽田仔公廁	
2018年1月17日	●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就 2017 年 11 月及 2018 年 1 月 聯同其他部門進行實地考察時,發現鹽田仔公廁衞生不理想的 情況提出意見,當中包括建議食環署加強該公廁的清潔工作、

通訊日期	通訊內容	
	安排廁所事務員值勤服務、加密巡查公廁的潔淨情況,以改善鹽田仔公廁的衞生情況。	
2018年1月25日	● 食環署回覆,指已安排徹底清潔鹽田仔公廁,公廁衞生狀況已即時有顯著改善。但由於該公廁人流用量較低,因此未能安排廁所事務員值勤服務。即使如此,食環署已提醒前線清潔員工加強巡查鹽田仔公廁的潔淨情況,確保公廁衞生。[備註:食環署於 2019 年 10 月已完成有關公廁的優化工程,衞生情況有顯著改善。]	
(d) 荔枝窩公廁		
2018年2月5日	● 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發出電郵,就 2018 年 1 月聯同其他部門進行實地考察時,發現荔枝窩公廁衞生不理想的情況提出意見,當中包括建議食環署加強該公廁的清潔工作、安排廁所事務員值勤服務、加密巡查公廁的潔淨情況,並儘快安排維修損壞的廁所設施,以改善荔枝窩公廁設施和衞生情況。	
2018年6月20日	● 食環署回覆,指已安排徹底清潔荔枝窩公廁及定期清冀,公廁 衞生狀況已即時有顯著改善。食環署亦已聯絡建築署安排為該 公廁的天花重新髹掃灰水,優化該公廁設施。此外,食環署指 已提醒前線清潔員工加強巡查荔枝窩公廁的潔淨情況,確保公 廁衞生。	
(e) 有待改善的公廁名	4單	
2018年4月16日	● 食環署就改善位於旅遊熱點的公廁事宜諮詢旅遊事務署。	
2018年5月11日	● 在諮詢香港旅遊發展局及香港旅遊業議會等不同持份者後,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提供 24 間公廁 ¹ 的名單及相關意見。	
2018年9月4日及 2018年9月12日	● 食環署通知旅遊事務署其中23個公廁 ² 改善生程的初步實施時間表。	

¹ 該 24 間由旅遊事務署向食環署提供的公廁名單包括新碼頭街公廁、凌霄閣公廁、民耀街公廁、舊山頂道公廁、落馬洲管制站公廁(北)、落馬洲管制站公廁(南)、落馬洲公共交通交匯處公廁、荔枝窩公廁、鴨洲公廁(I)、鹽田仔公廁、尖沙咀碼頭廣場公廁、尖沙咀東公共運輸交匯處公廁、淺水灣公廁(近拯溺會)、赤柱市政大廈公廁、淺水灣海灘道公廁、赤柱海濱公廁、淺水灣巴士站公廁、淺水灣公廁(近海灘道 16號)、赤柱大街公廁、鴨寮街公廁、石仔埗街公廁、修頓中心公廁、博覽道東公廁,以及位於中環海濱長廊的公廁。

 $^{^{2}}$ 由於位於中環海濱長廊的公廁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理,食環署已於 2018 年 6 月轉介康文署跟進。